

证券代码：300056

证券简称：中创环保

公告编号：2024-155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本次股东大会不存在议案未获通过的情形
2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3	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先前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形

厦门中创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9 日召开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本次股东大会决议的相关内容公告如下：

一、会议召开与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2024 年 11 月 22 日，厦门中创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以公告方式向全体股东发出本次会议通知。具体内容详见《关于召开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153）。

公司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股东大会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其中：

1、现场会议于 2024 年 12 月 9 日下午 14:30 在厦门中创环保五楼会议室召开

2、网络投票时间为 2024 年 12 月 9 日特定时间段：

①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4 年 12 月 9 日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下午 13:00-15:00；

②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4 年

12月9日9:15-15:00。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董事长张红亮先生主持会议；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现场参加本次股东大会。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股东出席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如下：

股东大会		人数	代表股份数(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
股东出席		426	69,751,448	18.0942%
其中	现场投票	4	63,165,453	16.3857%
	网络投票	422	6,585,995	1.7085%

2、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的出席情况如下：

股东大会		人数	代表股份数(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
中小股东出席		425	35,153,043	9.1190%
其中	现场投票	3	28,567,048	7.4106%
	网络投票	422	6,585,995	1.7085%

二、议案审议及表决情况

经股东大会审议，以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提案 1.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68,920,148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8082%；反对 138,1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980%；弃权 693,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9938%。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34,321,74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6352%；反对 138,1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929%；弃权 693,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9719%。

表决结果为通过。

三、法律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由福建天衡联合律师事务所指派的林沈纬律师、曹化宇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见证律师认为：公司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以及表决程序等事宜，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法律意见书》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告。

四、备查文件

- 1、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2、福建天衡联合律师事务所法律意见书；
- 3、其他相关文件

厦门中创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九日